

股票代码：603650
债券代码：113621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编号：2023-011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利润：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原因：公司重点发展光刻胶等电子材料业务，积极推进关键电子材料国产化替代，该行业具有技术和资本双密集属性，对资金的需求比较大。公司董事会从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审字第 61200492_B01 号审计报告，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151,454.9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4,241,228.79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424,123.00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90,979,492.60 元，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84,796,598.39 元。

结合公司目前股本状况和资金情况，董事会提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末股本总数为 596,121,643 股，以此计算预计共分配股利 47,689,731.44 元，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16.0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

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98,151,454.9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84,796,598.39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7,689,731.4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董事会对此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及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所处精细化工行业，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安全生产风险高的行业，受产品、安全、环保、土地规划等产业政策，以及资金、技术、安全生产等生产要素的约束较强，外部环境变化对其影响较大。公司当前仍处于成长发展阶段，一方面，电子材料领域的光刻胶产品的技术要求较高，中国光刻胶市场依然由外资企业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在此状况下公司要积极解决高端材料“卡脖子”问题，必然要在研发、资金等方面不惜成本大量投入，不断深耕细作，才能笃行致远。另一方面，公司传统产品特种橡胶助剂的营收增长变缓，公司在推进橡胶助剂行业产品迭代升级的过程中，也将面临着技术升级、产能提升、市场环境变化、人才需求等各方面压力。

（二）公司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50,005.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74%，实现归母净利润 29,815.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71%。

当前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内外经济环境剧烈波动，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加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公司需要留存足够收益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及《公司章程》中规定，“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16.00%，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规定。

通过综合分析公司当前外部经营环境、经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社会

资金成本及融资环境等因素，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公司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加强研发投入，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技术优势，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以更优异的经营业绩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处于高投入阶段，处于转型升级关键时期，在重点项目建设、技术研发等方面资金需求较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公司董事会从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所作出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